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德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9)

核數師退任 及 撤回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

茲提述德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4年7月31日的通函，當中載有日期為2024年7月31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將於2024年9月13日上午十一時正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退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同**」)經與本公司討論其重新委任(包括其審計費用)後，決定不會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並將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隨著其現任任期完結而退任核數師(「**核數師退任**」)。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致同的審計費用及致同自2020年2月14日起擔任核數師的任期)後，董事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提升本公司外部審計的成本效益、獨立性及客觀性，並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董事會亦認為，於適當期間後輪換核數師乃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致同已確認，除上述審計費用及任期外，概無其認為與其退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確認，本公司與致同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核數師退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致同於過去數年為本集團提供專業服務及支持。

董事會現正物色合適核數師以填補核數師退任後的空缺。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就委任新核數師另行刊發公告。

撤回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

根據該通告的議程，第4項普通決議案（「**第(4)項決議案**」）建議重新委任致同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考慮到核數師退任，董事會宣佈，其決定從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議程中撤回第(4)項決議案。

撤回第(4)項決議案不會影響該通告、代表委任表格或任何已就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其餘決議案所提交的代表委任投票的有效性。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其他決議案的編號維持不變。

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的安排與先前所通知者相同。

承董事會命
德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寧迪

香港，2024年9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寧迪先生、郎世杰先生、艾奎宇先生及賀之穎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陳昆先生、陳冠樺先生及王軼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世澤先生、陳政璉先生、劉春先生及李曉霄先生。